295~313

東吳大學校歌

三、校歌：

4/4A

私立東吳大學

1·2 3·2 | 1 6 6 5 | 2·1 7·1 | 2 — — — |
雙 溪 瀠 秀，綠 疇 平 曠，勝 境 立 宮 牆

1·2 3·2 | 1 6 6 5 | 2 3 4 7 | 1 — — — |
德 智 兼 修，中 西 融 貫，救 世 育 賢 良

3·3 2·2 | 1·1 #7 7 | 6·6 5·1 | 2 — — — |
東 吳 舊 譽，臺 灣 繼 緒，聖 道 必 宏 揚

1·2 3·2 | 1 6 6 5 | 2·3 4 7 | 1 — — — |
古 今 完 人，天 地 正 氣，日 月 看 重 光

(二)
桃 李 爭 榮，春 風 和 暢，弦 誦 樂 無 量
博 愛 胸 懷，自 由 思 想，行 健 達 堅 強
東 吳 舊 譽，臺 灣 繼 緒，聖 道 必 宏 揚
古 今 完 人，天 地 正 氣，日 月 看 重 光

(三)
風 雨 鷄 鳴，晨 鐘 敲 響，英 俊 共 升 堂
科 學 新 知，心 靈 修 養，蔚 起 樹 乾 綱
東 吳 舊 譽，臺 灣 繼 緒，聖 道 必 宏 揚
古 今 完 人，天 地 正 氣，日 月 看 重 光

(四)
海 濶 天 高，前 瞻 開 朗，志 氣 自 軒 昂
敬 業 樂 羣，開 來 承 往，國 運 進 隆 昌
東 吳 舊 譽，臺 灣 繼 緒，聖 道 必 宏 揚
古 今 完 人，天 地 正 氣，日 月 看 重 光

四、校訓：

養天地正氣
法古今完人

釋義　本校校訓，係　國父嘉言，天地正氣，凝鑄萬物，此氣集義而生，非待外求，人得之曰「浩然」，至大至剛，純善精一，古今完人皆因秉受此氣而能表現爲至美之人格，陶鑄爲至偉之功業，失此則天地失其所立，人倫失其所統，方今世局詭譎，人心險惡，皆以正氣未能沛然充乎人群所致也。本校取此爲校訓，除以科技學術傳授青年外，同時圖培育青年之精神人格，以正氣爲立身之至境，以完人爲立業之極則，意深思遠，爲東吳優良傳統之一。

五、校慶：

三月十六日

私立東吳大學

SOOCHOW UNIVERSITY

一、校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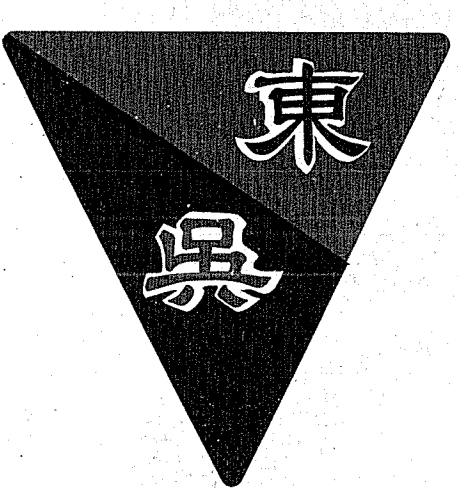

臺北市士林區外雙溪

旗校、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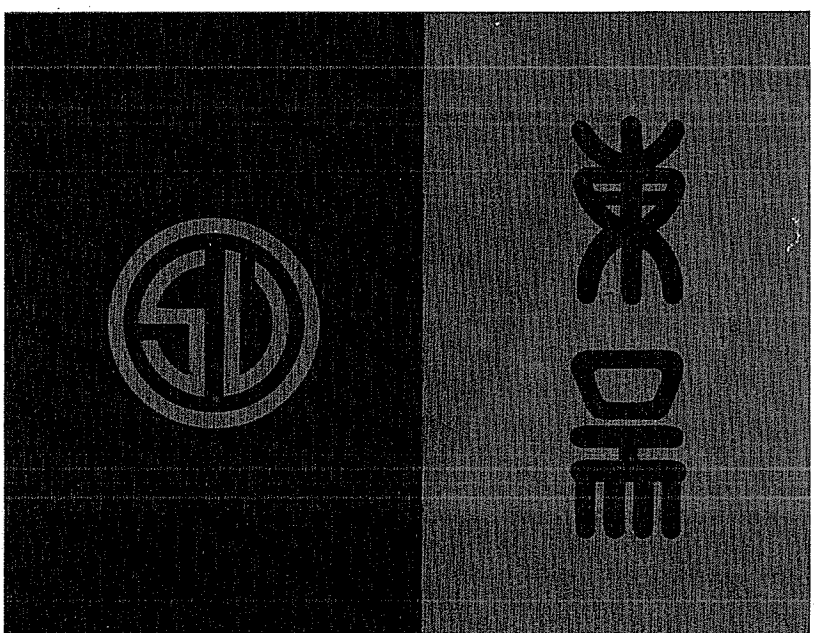

六、校史：

一、東吳大學爲基督教前監理公會（現與美以美會美普會暨EUB會合併改稱衞理公會）所創辦，成立遜清光緒二十六年（公曆一九〇〇年），次年三月在蘇州天賜莊正式開學，迄至六十九年爲建校八十週年紀念。追源溯流，實由蘇州博習書院上海中西書院及蘇州宮巷書院三校先後合併而成，其創立經過如后：

（一）蘇州博習書院，清同治九年（公曆一八七一年）監理公會書子實先生創立學校一所於蘇州十全街。光緒二年（一八七六年）潘愼文博士（Dr. A. P. Parker）奉派由美來華襄理校務。光緒五年（一八七九年）該校遷移天賜莊，定名爲存養書院。光緒十年（一八八四年）更名爲博習書院（Buffinton Institute）。潘氏在該校服務前後達二十年。

（二）上海中西書院　光緒十年（一八八四年）林樂知博士（Dr. Young J.Allen）於上海崑山路創立中西書院（Anglo-Chinese College）。林博士爲當時聞名中外之「萬國公報」創辦人兼總編輯，因此遠近慕名來學者甚衆；然因限於環境，課程偏重英文，來學者多爲一般準備職業而就學之青年。

（三）蘇州宮巷書院　中日甲午戰後，朝野上下競向新學，孫樂文博士（Dr David L. Anderson）爲應當時社會之需要，於光緒二十二年（一八九六年）在蘇州創設宮巷書院（Kung Hong School）。來校就學者多係吳門縉紳子弟，其中不少科舉人士，故該校之設，備受當時社會各界之歡迎。

二、光緒二十五年（一八九九年）二月，蘇州博習書院遷移上海，合併於中西書院。翌年（一九〇〇年）教會議改宮巷書院爲大學，並以天賜莊博習書院原址爲校址。同年五月此項計劃卽爲美國監理公會宣教部所核准，並向美國田納西州（Tenessee）州政府申請立案。十一月董事會組織成立，學校定名爲中央大學（Central University），公推孫樂文博士爲首任校長。光緒二十七年（一九〇一年）三月正式開學，設文理二科，數年後始改名爲東吳大學（Soochow University）此本大學成立之經過也。光緒三十年（一九〇四年）增設五年制醫科，與文理兩科鼎足而三。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年）復增設三年制神學科，嗣因監理公會聯合其他教會另在南京創設金陵醫學神學兩校，東吳醫學神學兩科遂告停辦。孫校長草創經營，不遺餘力，在職十年，校務逐漸進展，學校基金校園建築以及圖書儀器等設備，每年均有增加。

三、上海中西書院自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年）起，卽由潘愼文博士擔任校長，迄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年）始辭職他調，由葛賚恩博士（Dr. Jon. w. Cline）繼任。當時蘇滬兩方對上海中西書院之歸併東吳大學，早有成議。迨宣統三年（一九一一年）三月十六日孫樂文校長逝世，董事會公推葛博士繼任。上海中西書院之師生卽全體遷蘇合併於東吳。溯自曹子實先生創辦存養書院，其後更名爲博習書院，而博習書院之合併於上海中西，以迄上海中西之歸併於東吳，實屬一脈相承而同源合流也。

四、東吳大學自葛賚恩博士繼任校長，校務蒸蒸日上。各教區之小學均分隸於監理公會在蘇州上海及湖州設立之三所中學，而此三所中學復附屬於東吳大學，彼此互相統屬，連成一體。民國四年（一九一五年）制憲運動瀰漫全國，朝野一致提倡法治，東吳遂於上海崑山路（卽中西書院原址）設立法科，由蘭金先生（Mr. Chas. W. Rankin）主持其事。

是年九月三日正式開學，英文名爲"The Comparative Law School of China, Law School of Soochow University"投考學生須具備大學肄業二年以上之資格。民國九年（一九二〇年）蘭金先生辭教務長職，劉伯穆先生（Mr. V. W. Blume）繼任，開始採用「例案教授法」，並增設「模型法庭」一課，使學生獲得訴訟實習之機會。同時創辦法學季刊（China Law Review）每年刊行四期，作爲師生發表法學論著之園地。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年）東吳理科研究所首次頒授化學碩士學位，二年後頒授生物學碩士學位。民國九年東吳與基督教青年會全國協會合作，在蘇州本校附設體育專修科，培植體育專門人才。次年並在無錫創辦實業中學一所，使附近工廠之技術員工，獲得進修機會。

五、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年）葛校長辭職，由副校長文乃史博士（Dr. W. B. Blume）繼任，在文校長任職六年期間，校舍迭有增加，圖書儀器，亦經大量購置。又爲推廣生物系師生自製之實驗材料，特於該系附設「生物學材料供應所」，出售各項生物標本與器材。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年）二月，法科更名法學院，改聘吳經熊博士爲院長。文理兩科旋亦改稱文理學院，聘潘愼明碩士爲院長。

六、民國十六年三月「南京事件」發生，西籍教職員奉命撤退，文校長請求辭職，校董事乃推文理學院院長潘愼明暫代校長職務。同年夏聘楊永清博士爲校長，是爲東吳大學首任之華籍校長。十七年夏，東吳首次頒授法學碩士學位。十八年八月東吳大學奉國民政府教育部核准立案，仍設文理法三學院。各院兼收女生，學生人數遽增。楊氏長校期間男女生宿舍增建四座，教職員住宅增建十六座，體育館、游泳池、發電廠、以及自來水井，均相繼建築完成。

七、民國二十六年（一九三七年）抗戰軍興，文理學院師生遷移浙江湖州，不及一月即行停課，師生一部西遷安徽，最後止於四川，一部移至上海公共租界，與法學院學生同假慕爾堂上課，旋復與聖約翰、滬江、之江等三大學學生租賃慈淑大樓聯合上課。民國卅年（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日人突襲珍珠港，太平洋戰事發生，日軍進據上海公共租界，文理兩學院全部停頓。次年八月部分學生遷閩，旋南移至廣東曲江，與嶺南大學合作，絃歌得以不輟，迄卅四年春始告停辦。至於法學院則在教務長費青及鄂森二博士先後主持之下，改稱「中國比較法學院」在上海南陽路繼續上課。三十一年二月間東吳校友在江一平查良鑑等籌劃之下，與滬江大學商學院設立聯合法商學院（Associated Colleges of Commerce and Law of Universities of Shanghai and Soochow）於重慶，公推原東吳大學法學院院長盛振爲博士爲院長，迄卅四年抗戰勝利始行撤銷。法律學系學生於卅五年春併入在上海恢復之東吳法學院。同時東吳文理兩學院亦在蘇州恢復上課。

八、民國卅八年（一九四九年）夏共匪渡江，東吳大學蘇滬兩處不及遷離，全部淪入鐵幕，校務爲匪把持，終被劫奪。四十年東吳旅臺同學會鑒於臺省大專院校無多，失學青年日增，倡議在臺復校，以資補救。但因格於法令，乃先設東吳補習學校，公推施季言先生爲補習學校校董會董事長，暫借臺北市漢口街一段十五號樓房一座爲校舍，並聘丘漢平博士爲校長。是年十一月開學，分設法政、商業會計、及英文三科，均爲二年制。另設比較法律一科，定爲三年制。除比較法律科學生須具大學肄業二年以上之資格外，其餘各科均招收高中畢業學生。民國四十一年校董會改組，由王寵惠博士任董事長，陳霆銳博士任副董事長。施因丘校長辭職，另聘施季言先生爲校長，呂光博士爲副校長兼教務

長。四十二年暑期，法政科改爲法律系，商業會計科改爲會計系，英文科改爲英文系，均定四年畢業，俾符母校原來體制。

九、民國四十三年夏，教育部以東吳大學補習學校三年來辦理頗著成績，乃於七月廿九日核准東吳大學復校，並令先行恢復法學院。同年八月校董會改稱東吳大學董事會，即遵令辦理立案手續。旋復奉令准設法律、政治、經濟及會計四學系，並附設外國語文學系。董事會聘請陳霆銳博士出任院長，十月正式上課。四十四年六月，陳院長辭職，董事會推江一平富綱侯施季言三先生組織院務委員會維持院務。九月董事會聘請曹文彥博士繼任院長。同時端賴黃安素會督（Bishop Ralph A.Ward）之努力得與循理公會恢復固有關係。董事會旋亦改組，王寵惠博士仍任董事長，副董事長則改推黃安素會督及黃仁霖博士擔任。四十五年夏奉准增設中國文學系，以作將來恢復文學院之準備。同時在臺北縣士林鎮外雙溪覓置基地十五甲作爲校址。

十、四十六年六月，曹院長奉派出國擔任我國駐美大使館文化參事。九月董事會另聘石超庸博士繼任院長。石院長到任後，擘劃經營，不遺餘力，各項措施，均以提高學術水準建立良好學風爲鵠的，任職之後，校務突飛猛進，績效彰著。四十七年三月，董事長王寵惠博士作古，副董事長黃安素會督亦於同年十二月間逝世，董事長一職由黃仁霖博士繼任。四十七年九月外雙溪校園課室大樓（即寵惠堂）建築完竣，各系學生遷入新址，惟法商及會計兩系二、三、四年級仍在漢口街舊址上課。四十八年夏學生活動中心雙層大廈（中央部分）落成，上層爲禮堂及圖書館，可容千人。下層爲膳廳，可供四百餘人同時進餐。男生宿舍及員工住宅多幢於四十九年秋相繼完成，女生宿舍、光道廳及院長教授住宅等多幢則於五十年陸續建竣。漢口街分院即於五十年秋季撤銷，學生全部遷至外雙

溪校園上課。五十三年秋，安素堂（禮拜堂及圖書館聯合大樓）及學生活動中心大廈兩翼房屋同時落成。五十三年十二月，董事長黃仁霖奉派出國擔任我國駐巴拿馬全權大使，請辭本校董事長職務，當經董事會決議由端木愷博士代理。

十一、民國五十六年春董事會改推孫科博士爲董事長。五十七年秋男生第二宿舍與第二教室大樓相繼落成，同時增設商學與商用數學二系，成立文商兩學院恢復大學名義。石院長被推爲首任校長，旋因病逝世，由桂崇基先生接任。並興建女生第二宿舍，五十八年春呈部核准增設數學系，並將文學院改稱文理學院。同年八月桂校長因病辭職，由端木愷博士繼任。十二月奉准恢復大學建制，下設文理、法、商三個學院。五十九年秋增設物理、化學二系，並將原隸文學院之數學系併入，成立理學院，文理學院恢復原文學院名稱。同時新設經濟研究所暨夜間部，均經報部核准。六十年秋新設法律研究所，並在城中區延平南路興建教育大樓一座。

十二、六十一學年度教育部令准本校增設歷史、音樂、電子計算機應用科學三系及外文系東方語文組。六十二年度起，增設會計學研究所，社會學系及外文系德文組。同年四月又呈准自六十三學年度起，增設中國文學研究所，及國際貿易學系。六十二年九月中旬，本校董事長孫哲生先生因病逝世，董事長一職由端木校長暫行兼代。六十四年度起文學院外國語文學系中所含英國語文、東方語文及德國語文三組均各自單獨設系。六十五年四月中國文學研究所呈准增設博士班。建築方面次第完成者有語言中心教室大樓、深水井蓄水池等。

十三、六十四年春董事會改選，改選考試院院長楊亮功博士爲董事長，仍由端木愷博士擔任校長迄今。

七、校務概況統計：

1 院系科組名稱

區別	區分	現設院系科組名稱	數額
日間部	研究所	博士班	中國文學研究所	一
		碩士班	①中國文學研究所②會計學研究所③法律學研究所④經濟學研究所	四
	學院		①文學院②理學院③法學院④商學院	四
	學系及組		①中國文學系②英國語文學系③東方語文學系④德國語文學系⑤政治學系⑥歷史學系⑦音樂學系⑧社會學系⑨數學系⑩物理學系⑪化學系⑫法律學系（比較法學組、司法實務組）⑬企業管理學系⑭會計學系⑮商用數學系⑯經濟學系⑰電子計算機科學系⑱國際貿易學系	十八
夜間部	學系		①中國文學系②東方語文學系③企業管理學系④商用數學系⑤英國語文學系⑥法律學系⑦會計學系⑧經濟學系	八
附設機構			推廣教育中心、歐語中心、外籍學生中國文化研究所	三

2 教職員人數

區分			研究所	大學日間部本科	大學夜間部本科
專任	教授	本國籍	10	57	
		外國籍		4	
	副教授	本國籍	4	48	
		外國籍		8	
	講師	本國籍	5	64	3
		外國籍		8	
	助教	本國籍		97	6
		外國籍			
	軍訓人員			16	4
	合計		19	286	13
兼任	教授	本國籍	14	77	49
		外國籍	1	1	
	副教授	本國籍	8	89	66
		外國籍		4	3
	講師	本國籍	1	124	139
		外國籍		8	6
	助教	本國籍		10	6
		外國籍			
	合計		24	313	269
職員			4	177	23
備註					

3 教員學歷統計

區分		博士學位	碩士學位	學士學位	其他
專任	教授	27	12	27	5
	副教授	29	11	10	10
	講師		59	15	6
	助教			99	4
兼任	教授	21	14	44	3
	副教授	25	36	29	3
	講師		77	27	28
	助教			10	
備註					

4. (1)學生數（六十八學年度）研究所學生數

合計	國外學生				本國學生				區分人數 / 研究所名稱
	碩士班		博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27				1	9	8	1	8	中國文學研究所
22					3	19			法律學研究所
25					4	21			會計學研究所
21					4	17			經濟學研究所
95	1				94				總計

(2) 大學部學生生數

部間夜			部間日			區分 人數 系組名稱
合計	女	男	合計	女	男	
479	406	73	412	318	94	中國文學系
532	423	109	494	345	149	英國語文學系
255	187	68	234	175	59	東方語文學系
			215	151	64	德國語文學系
			431	160	271	政治學系
			202	152	50	歷史學系
			118	100	18	音樂學系
			232	130	102	社會學系
			118	17	101	數學系
			170	19	151	物理學系
			209	31	178	化學系
230	127	103	254	78	176	法律學系比較法組
			290	78	212	法律學系司法實務組
501	280	221	487	133	354	企業管理學系
458	341	117	500	238	265	會計學系
183	133	50	378	64	314	商用數學系
458	302	156	464	149	315	經濟學系
			247	58	189	電子計算機科學系
			256	69	187	國際貿易學系
3,096	2,199	897	5,711	2,465	3,246	總計

5. 校地（單位：平方公尺或坪）

面積類別 / 區分	建築物	操場	其他	合計
自有土地	一七、九一五・四二 平方公尺	二八、二二四 平方公尺	一〇、九四四・九八 平方公尺	一五五、六八四・四〇 平方公尺
租用土地	七一・三〇 平方公尺			

6. 校舍（單位：平方公尺或坪）

建築物名稱	構造型式	單位	數量	面積（平方公尺）
中正圖書館	鋼筋水泥九層	棟	1	7,241.21
教師研究大樓	鋼筋水泥三層	棟	1	778.03
超庸館	〃	棟	1	3,802.26
音樂館	〃	棟	1	1,484.57
寵惠堂	〃	棟	1	2,122.00
哲生樓	〃	棟	1	2,735.00
語言中心	鋼筋水泥四層	棟	1	1,684.28
學生活動中心	鋼筋水泥二層	棟	1	2,193.00
安素堂	鋼筋水泥三層	棟	1	1,929.00
文化大樓	鋼筋水泥四層	棟	1	918.45
光道廳	鋼筋水泥一層	棟	1	266.00
教育推廣部	鋼筋水泥七層	棟	1	6,535.43
城區第二大樓	〃	棟	1	12,996.32
學生宿舍	鋼筋水泥三層	棟	6	10,524.61
教職員宿舍	〃	棟	10	4,997.57

7.

①設備

圖書資料統計

區分		數量	備註
圖書	中文	95,300	另有唱片八十二張、錄音帶六十六盒、幻燈單片一三九張
	外文	55,600	
	合計	150,900	
期刊	中文	529	
	外文	410	
	合計	939	
報紙	中文	25	
	外文	4	
	合計	29	

②重要機具統計

數量	單位	名稱
1	套	INTERDATA8/32D電腦
1	套	王安電腦
1	套	眞空系統
1	套	X射線裝置
1	套	原子吸收光譜儀
1	套	紅外線光譜儀
1	套	極譜儀
1	套	雙光束紫外線光譜儀
1	套	液相色層分析儀
1	套	氣層分析儀

8. 本校主要行政人員一覽

名　姓	職　務
愷　木　端	長　　校
揚　培　張	長　務　教
五　康　李	長　導　訓
平　少　許	長　務　總
之　衡　杜	長院院學文
俊　源　劉	長院院學理
光　　呂	長院院學法
玲　嘉　成	長院院學商
燻　可　徐	長所所究研學文國中
堉　紹　王	長所所究研學律法
甲　錡　潘	長所所究研學計會
玲　嘉　成	長所所究研學濟經
祐　兆　劉	任主系學文國中
運　萬　楊	任主系學文語國英
豐　茂　蔡	任主系學文語方東
蘭蕙馬齊	任主系學文語國德
之　蘅　杜	任主系學治政
元　　張	任主系學史歷
儀　奉　黃	任主系學樂音
濼　孝　楊	任主系學會社
男　光　林	任主代系學數

名　姓	職　務
俊　源　劉	任主系學理物
明　昭　郭	任主系學化
光　　呂	任主系學律法
量　　王	任主系學計會
廉　孔　高	任主系學理管業企
雄　志　謝	任主系學數用商
玲　嘉　成	任主系學濟經
嵩　瑞　郭	任主系算電
奇　志　潘	任主系學易貿際國

9. (1)本校畢業生一覽

近五年畢業生人數

區分＼人數＼學年度	研究所 博士班	研究所 碩士班	日間部大學本科	夜間部大學本科	專修科	總計
六十三學年		19	837	197		
六十四學年		21	1,108	282		
六十五學年		34	1,256	482		
六十六學年		35	1,327	554		
六十七學年		24	1,291	530		
合計		133	5,819	2,041		7,993

(2)創(復)校後畢業生總數

區分＼人數	研究所 博士班	研究所 碩士班	日間部大學本科	夜間部大學本科	專修科	畢業生人數總計	說明
	○	一四四	一二、一三六	二、○四一		一四、三二一	一、創校以民國三十四年光復後起算，復校以學校遷臺後起算。 二、本統計資料自民國四十六年起至六十七年止。(日間部) 三、本統計資料自民國六十學年起至六十七學年止(研究所) 四、本統計自民國六十九年起至六十七學年度止(夜間部)

八、本校與國內外學術合作機構一覽：

合作機構名稱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合作事項	台灣電視媒介對中學生自我觀念價值體系及行為模式關聯性之研究	我國消息傳播之意見領袖與社會發展	錄電鍍液光澤的研究		